

管制人員的答覆

(問題編號：4743)

總目： (42) 機電工程署  
分目： (-) 沒有指定  
綱領： (2) 機械裝置安全  
管制人員： 機電工程署署長 (陳帆)  
局長： 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問題：

本綱目於2015-16年度需要特別注意的事項包括加強對港鐵的鐵路服務的安全檢驗和監管。然而2014-15年度，港鐵發生事故大幅上升。

當局請告知本會：

- (1) 當局於2014-15年度共處理多少宗有關港鐵的查詢或投訴？
- (2) 當局已調查之港鐵事故，佔港鐵全部事故的百分之幾？
- (3) 2015-16年度，涉及檢驗和監管港鐵的運作開支、人手編制、全年預算薪酬開支分別為何？

提問人：陳偉業議員 (議員問題編號：143)

答覆：

- (1) 在2014年，機電工程署(機電署)共處理了150宗與港鐵有關的查詢／投訴。
- (2) 根據《香港鐵路規例》(該規例)(第556A章)，港鐵須向機電署通報與安全相關的鐵路事故。在2014年，港鐵向機電署提交共576宗鐵路相關事故<sup>註釋</sup>的調查報告，列明事故詳情、港鐵的評估及已採取的跟進行動。機電署已詳細檢視所有已通報的事故，並按需要作進一步調查。除上述須按該規例通報的安全相關鐵路事故外，機電署亦調查了75宗受公眾／媒體關注或涉及投訴／查詢的鐵路事故。
- (3) 在2015-16年度，機電署負責監察和規管現有鐵路服務和新鐵路項目安全表現的人手編制，預計會包括3名首長級人員(其中2名須待財務委員會通過)、18名專業職系和3名技術職系人員。2015-16年度的預算全年開支約為2,270萬元。

<sup>註釋</sup> 不包括涉及自動梯、升降機和其他設施等與列車服務無直接關係的事故。